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原则，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核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监事会会议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内容 |
|----|-------------|-----------|--|
| 1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 | 2023/4/25 |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8、《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 | | | 10、《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 | | | 11、《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 序号 | 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内容 |
|----|-------------|------------|---|
| | | | 12、《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2 |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23/5/18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3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23/8/28 |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4 |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3/10/24 |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3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列席了 5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了 2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有关监督与核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政策法规规范运作，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决策程序符合规定。董事会运作规范、会议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认真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履行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实施了有关的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了董事会提交的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管理规范、制度比较健全；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3 年度财务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符合规定，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全体监事认为 2023 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的情形。

3、公司重大投资、出售资产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生有损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2023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现与公司关联人之间有内幕交易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6、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按规定审核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2024 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1、加强监督检查，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重点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进展，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

报告进行认真审核，从严把关，提出书面意见，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准确。

2、加强学习，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监事会将有针对地加强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学习和业务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以及履职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2024年，监事会将继续遵循诚信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做好各项工作，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